

证券代码：603683

证券简称：晶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4-064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分送全体参会人员。

（三）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9 日 15: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

（五）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矫立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阅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的有关管理制度。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制度规定，报告中所包含的信息客观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5）。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13 日